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9月12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
- 2、本次会议于 2024年9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的董事9名。
- 4、公司董事长秦剑飞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监事及总裁列席。
-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情况，公司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6.88元/股调整为6.68元/股。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梁延飞先生、朱自红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名激励对象因主动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32,500股，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总金额约为217,100元。

关联董事梁延飞先生、朱自红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

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67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2,294,314股。

关联董事梁延飞先生、朱自红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公告》及《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暂时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暂时不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8日